

恶棍列传



[恶棍列传_下载链接1](#)

著者:[阿根廷] 豪·路·博尔赫斯

出版者:浙江文艺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8-2

装帧:精装

isbn:9787533925680

《恶棍列传》是博尔赫斯小说集，含《恶棍列传》《布罗迪报告》两个小集子，风格鲜明，有许多博尔赫斯心目中的东方元素。读来真像美国著名作家哈罗德·布鲁姆说的：

“会激活你的文学意识，在这种文学意识中，他比任何人都走得更深。”

作者介绍: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1899-1986），阿根廷诗人，小说家，翻译家。一九二三年出版第一部诗集，一九三五年出版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奠定在阿根廷文坛的地位。曾任阿根廷国立图书馆馆长、布宜诺斯艾利斯大学哲学文学系教授。

重要作品有诗集《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激情》、《老虎的金黄》，短篇小说集《小径分岔的花园》、《阿莱夫》等。

目录:

[恶棍列传_下载链接1](#)

标签

博尔赫斯

小说

阿根廷

拉美文学

外国文学

短篇小说

文学

拉美

评论

昆汀和诺兰一定都是博尔赫斯的读者。昆汀读了《恶棍列传》，诺兰读了剩下其他的。

其实吧，我觉得博尔赫斯在讲故事方面真的不如马尔克斯

修行22nd.前半部恶棍列传为博翁整理的他人故事，与卡公意大利童话相仿，费心思整理他人作品，低于自己著述平均水准。东方元素甚浓，赤穗四十七武士平平无奇，中国金寡妇一篇全然不得要领。最好一篇是博翁亲自提刀出战的玫瑰角的汉子，后半布罗迪报告为博翁自己作品，质量陡升，美不胜收

喜欢这个，刚健洗练，有一种混杂了尘土但反而更为干净的气息。

博尔赫斯的恶棍们是泄了气的、是被微不足道的意外夺取生命的、是有蛀牙或者花柳病的——一句话，那些本应该叱咤街头的恶棍却比普通人还要平凡和窝囊。可是，这正是他们作为“人”的底色，那些脆弱可笑恰恰构成了他们身上最动人的部分。博尔赫斯深谙比喻的修辞技法，尽可能短句与白描，在文本最迫切的关头才丢出一个比喻，然后产生内爆的效果——“他的模样像是一座有缺损的石碑”，还有什么比喻能够把一个恶棍的身体与精神更好得传达出来？同时，博尔赫斯又是具有宇宙视野的，从中国的女海盗到美国的亡命小子，这些人被无形地拉入一个话语世界，彼此如镜子般互相折射、光芒四散，构成了同一形象的繁殖。对传统民间故事的改写，具有一种神奇的“虚构性”，表面上，重述虚构故事是一种历史化的确证，但实际上，这是对虚构故事的二次虚构——虚构的镜像。

我太浅薄 很多地方自己读来生涩拗口 字都认识 意却不能进入

冷静客观的平铺直叙，曲折离奇，短小精悍，仿佛万花筒里的世界，疏离感。「这是国际法尽量拖延的微妙而伤和气的的问题之一。」「观察她细小的决定和捉摸不透的天真。」博尔赫斯式浪漫，精致。为恶棍作传实则为了缅怀那个骁勇气质的时代吧？博尔赫斯骨子里也流着恶棍的血。

我可能更喜欢《布罗迪报告》那个集子里的几个故事。“人的夙怨沉睡在他们的兵刃里，窥伺时机。”

有几篇以前没读过。

有几篇不错，总的来说太简单

《布罗迪报告》味道对，故事略显平淡。《恶棍列传》太青涩了。

短是短，信息量却极大

一读再读的短篇

我觉得如果没有《玫瑰角的汉子》，这本书可算平庸。

无敌的短篇集，故事好读又有意思，精炼生动，仿佛进入了虚构的历史……原来马丁斯科塞斯的《纽约黑帮》是取材自《作恶多端的蒙克伊斯曼》，难怪细节这么牛逼……

让我想起最近看的django了

精彩

这套博尔赫斯集子中最喜欢的一本。

Where stars make dreams and dreams make stars.

金寡妇海盗，好劲道

[恶棍列传_下载链接1](#)

书评

【读品】罗豫/文

虽然博尔赫斯的诗歌无论数量还是分量都不小，他在中国却是以小说驰名。作为小说家的博尔赫斯是同人中的另类。他毕生以图书馆和“象牙塔”为活动场所，对二十世纪后半叶种种以“身体”为前缀的学术、艺术洪流视而不见。有采访者居然问博尔赫斯：您的作品为什么...

恶棍头子

那已经是上个世纪或是上上个世纪的事了，兴许很多人还记忆犹新。那时的世界是个恶棍横行的世界：拥有一千二百名亡命徒的蒙克·伊斯曼，他巡视他的亡命徒帝国时肩头栖息着一只蓝色羽毛的鸽子；靠盗窃黑人又贩卖黑人为生的“解放者”莫雷尔；一枪干掉奇瓦瓦...

博尔赫斯曾经简单地概括过自己的一生：“如果有人问我一生中对我影响最大的是什么，我会说是我父亲的图书室。实际上我有时认为我从未离开过那间书房。”博尔赫斯的文学生涯起源于这间“拥有无数英文书籍”的藏书室，当然，还有布宜诺斯艾利斯近郊那“富有传奇色彩的、夕阳灿烂...

没有谁可以像博尔赫斯这样，摆脱地域、文化陌生感的限制，天马行空地写故事。没有谁可以像博尔赫斯这样，把短篇小说所能包含的精彩发挥到极致——虽然这并不代表他的叙事技巧可以超过卡夫卡，或杜拉斯，或者其他别的什么人。你不必熟悉他。但你会快速地为他的三言两语的风格倾...

简单分析一下博尔赫斯的小说《玫瑰角的汉子》。

首先，关于凶手是谁的问题，真相可从文中推出。证据有二，其一是文章开头说“我”

和死者牲口贩子打过三次交道。其中牲口贩子的两次进入酒吧各见过一次面，文中都有记录。剩下的一次文中未曾提及，但可以推断出，是发生于“我”愤...

在社会进化的某个转折阶段，最高权力往往趋向于落入那些具有最敏捷的智力和最无耻的心地的人们手中。如果比较一下他们的诈骗行为所造成的损害，和他们的聪敏所带来的好处，我们会发现，好处大大超过危害。那些居于高位的愚蠢的好人给世界带来的损害，大概比聪明的无赖带来...

《恶棍列传》是博尔赫斯早期的一部小说集，然而博尔赫斯却称之为具有巴洛克性质的散文叙事作品。他之所以没有把书中的故事称作小说，也许是因为借鉴了别人作品的缘故，按照他自己的说法：“这不过是一个年轻人不敢去创作小说，只好去篡改重述别人的故事”。所幸博尔赫斯读书甚...

博尔赫斯在他的第一部小说《恶棍列传》中，天才的气质已经显山露水，小说“也得到了意想不到的、有点神秘的成功。”这部完成于1934-1935年间的短篇小说集，其中《玫瑰角的汉子》尤其引人注目。故事非常清晰，讲的是一个强龙挑战地头蛇不成，被反杀的故事。强龙：弗朗西斯科...

这是博尔赫斯每周六给报纸写的专栏编成了合集，应该是最喜欢听的那种睡前故事，虽然我小时候听到的只能是“鞠萍姐姐讲故事”，可我的孩子就能听到“王尔德讲故事”、“博尔赫斯讲故事”了啊，好嫉妒我的孩子啊！好人的故事一般都充当着榜样和教化的作用，而坏人的故事目的...

豪·路·博尔赫斯作品集第六部。
“当年我少不更事，不敢写短篇小说，只以篡改和歪曲（有时并不出于美学考虑）别人的故事作为消遣。”没想到博尔赫斯写这类短小说也写的如此之好，还是他年轻时所作！作为他的首部小说作品，这部小说写作干净利落，人物个性鲜明，篇幅短小精悍...

“他们之中鼎鼎大名的英雄是爱德华·德莱尼，又名威廉·德莱尼，又名约瑟夫·马文，又名约瑟夫·莫里斯，又名蒙克·伊斯曼，是一千二百条汉子的头目”。在博尔赫斯笔下，恶棍们就连出场都令人眼前一亮。自然，恶棍们作恶也不会逊色。就像有的人会因为“他们看到了我的脸，所以...

改论文改得头炸了，拾起了手边的《恶棍列传》一口气给读完了。这是博尔赫斯眼中的恶棍群像，他们如歌如泣。
读罢后的我深陷在迷雾与困境当中，至今没搞清楚老头儿到底是在叙述真实的历史还是在讲故事，至今仍无法辨清文字里虚拟与现实的场景…
尽管每个故事短小精悍，却都充斥…

阅读某些风格的小说以及历史书籍的时候经常会有一种奇怪的时空倒错感，比如感觉遥远的历史事件好像就发生在不久之前，而我近期的一些经历却好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如果能把阅读本身当作一种体验，那么只要你有足够的脑洞，完全就可以把书中描写的历史事件和虚构的故事当成…

博尔赫斯的短篇小说集，我在中学的时候读过，之后就对拉美文学产生了极大的兴趣，或许是由于封闭落后又多灾多难的缘故，拉美文学很多情况下，在表面的幽默下透着一种忧伤，之后又读了略萨、聂鲁达，马尔克斯的作品，都是经典之作。
可惜的是博尔赫斯至死也没有获诺贝尔…

《恶棍列传》 博尔赫斯
读完这本书，被这几篇短短的小故事所吸引。故事中的情节我们周围少见，但博尔赫斯通过文字的表达让新奇的世界走进寻常，让人性的险恶显露无疑。文章情节发展缓而稳时，冷不丁的将哲学观点写入故事里，引人思考本质的意义。
恶棍，它是黑暗代言词。恶贯…

“书里有绞刑架和海盗，标题上有‘恶棍’当道，但是混乱之下空无一物。它只是外表，形象的外表；正因为这一点，也许给人以欢乐。”——博尔赫斯
真的就像是一个“列传”，不知道西班牙语或英语是怎么描述的，读博尔赫斯的小说读出了《史记》中《游侠列传》的感觉。书名中“恶…

[恶棍列传_下载链接1](#)